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饒育嘉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7

電子信箱：amy121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300796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3007964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「終結數位性別暴力行動網」與「防治數位性別暴力宣導影片」連結資訊一案，供貴校參考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113年8月19日桃家防字第113001814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

輔導室 113/08/23 11:48



1130006448

有附件